

赴当地巡回口审促成和解 助力老字号家族商标传承

——第 25908980 号“泉茂”商标、第 33187494 号“林记正泉茂”商标、第 33194676 号“正泉茂”商标无效宣告案，第 26373585 号“泉茂世家 QUANMAO PASTRY”商标不予注册复审案

◎ 李颖

一、基本案情

双方当事人分别为泉州市鲤城鲤中泉茂糕点店（下称鲤中泉茂）和林红红。鲤中泉茂为林新峰经营的个体工商户，林新峰与林红红为叔侄关系。“正泉茂”系列标识为其家族传承使用的字号和商标，主营产品为绿豆饼，在泉州当地具有较高知名度。

双方当事人均围绕“正泉茂”申请注册商标，申请注册的商标多次引证对方的商标被予驳回。双方互相针对对方商标启动相关程序，时间跨度长达十几年，前后涉及二十余件商标案件，覆盖商标授权、确权程序等几乎所有的案件类型。

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组成合议组（下称合议组）巡回口审、主持调解，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，并签订和解协议：对 10 个商标案件提出撤案，对 13 件商标签订无偿许可使用协议，并互相承诺不再在核心商品上申请注册近似商标，不再对对方已申请注册的商标启动任何商标授权、确权程序，双方当事人多年的商标纠纷彻底定分止争。

二、案例评析

（一）法律依据

1. 《商标评审案件口头审理办法》

第二条：“商标评审委员会根据当事人的请求或者案件审理的需要，可以决定对商标评审案件进行口头审理。”

第十七条第二款：“口头审理过程中，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或者有和解意愿的，口头审理终止。”

2. 《商标评审规则》

第八条：“在商标评审期间，当事人有权依法处分自己的商标权和与商标评审有关的权利。在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、第三方权利的前提下，当事人之间可以自行或者经调解以书面方式达成和解。

对于当事人达成和解的案件，商标评审委员会可以结案，也可以做出决定或者裁定。”

（二）本案中相关规定的适用

如前所述，该系列案件为老字号家族商标纠纷。多年来，双方均围绕“正泉茂”注册使用商标，并多次互提商标纠纷案件。如果简单处理，将导致两败俱伤，商标纠纷得不到根本解决，如因诉累影响老字号的传承与发展也令人惋惜。因此，依据《商标评审案件口头审理办法》第二条和第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，通过合议组巡回口审、主持调解，引导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是这一系列案件的最优解决方案。基于此，合议组分别与双方当事人取得联系，双方均表达了和解的意愿，表示和解方案需要得到合议组的指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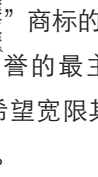


在启程前往泉州前，合议组不仅着眼于“题述”案件，还通过梳理研究，全盘掌握双方当事人的商标注册情况、彼此之间的全部案件及其相互关系、主动与被动之处，形成了初步调解策略。

抵达泉州后，合议组与双方当事人及代理人进行了调解谈话。合议组发挥引导作用，分别晓以利害，使双方当事人初步就“互相许可对方使用商标、撤回待审案件申请、不再针对对方商标启动新的程序”等和解内容达成共识；合议组还对各项内容完成的时间节点作出限定，要求双方当事人在规定时间内分别提交和解协议初稿。合议组整合后，反馈双方当事人进一步研究。

随后，合议组对双方当事人经营的店铺进行了实地调查取证，发现双方当事人主营商品绿豆饼的包装高度相近，使用的商标均为林红红注册的第33187479号“”（见右图）商标。

据了解，该商标是当地消费者最认可的标识，也是双方当事人家族实际使用的最主要商标。

合议组将初步和解方案反馈至双方当事人，双方开始出现利益拉扯和意见反复：鲤中泉茂要求使用林红红申请注册的所有商标，但拒绝许可林红红使用自己申请注册的任何商标，尤其是“题述”不予注册复审案件的被异议商标。基于此，林红红表示收回许可鲤中泉茂使用第33187479号“”商标的授权。而如前所述，该商标是凝结家族商誉的最主要的商标。鲤中泉茂仍不愿让步，提出希望宽限其继续使用“”商标时间，时长约为两年。

此后，林红红为达成和解，一让再让，但鲤中泉茂的诉求已明显超出合理合法的限度。合议组不愿为片面追求和解而放任和解方案显失公平，明确告知鲤中泉茂，其在实际经营中未经林红红许可，

擅自使用其注册商标的行为属于侵权行为，宽限两年的要求于情于理于法均无据可依，鲤中泉茂需对其侵权行为负责。

在合议组的努力下，鲤中泉茂同意许可林红红使用“题述”被异议商标两年，以换取林红红许可其使用“”商标两年，林红红对此表示同意。

合议组进一步细化和解协议，不仅为双方当事人既有案件的撤案、商标许可、备案制定了明确的时间表和路线图，也为双方今后商标注册范围、启动商标授权确权维权程序限定了清晰的边界。这不仅使现有案件实现“案结事了”，更为双方权利的长期稳定提供了有力的契约保障。最终，在当地市场监管部门的见证下，双方当事人签订和解协议。

合议组返京后，继续督促要求双方当事人按照既定时间表执行协议要求。双方当事人提交撤案申请后，合议组依照《商标评审规则》第八条的规定，对“题述”案件作出结案或核准注册决定。合议组还积极与其他部门沟通协调，帮助当事人落实协议内容。

三、典型意义

合议组充分发挥巡回口审工作方式优势，通过赴当地面对面与当事人对话沟通，实地对当事人经营情况调查取证，并在地方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协助下，深入了解当地市场实际情形，掌握第一手案件信息。通过主持调解，引导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，由个案的“解决得了”向系列案件的“解决得好”转变，由个案的“胜负裁决”向多个程序“联动实质解纷”转变，不仅帮助当事人通过最简便的程序摆脱多年诉累，一站式定分止争，更有利于传承延续家族传统技艺，实现双方发展共赢，从而推动当地传统文化的保护和发扬。

作者单位：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评审八处



第33187479号商标